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16-038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由于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人民币 26.08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13.01 元/股。

2. 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9,171,779 股调整为不超过 38,431,975 股。

一、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施公告，公司以 2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40000 万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法定媒体披露的《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5 月 16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6 年 5 月 16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16 年 5 月 17 日。目前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若公司股票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底价作相应调整；公司股票在发行日之前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鉴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调整如下：

1. 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不低于人民币 26.08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13.01 元/股。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数）=（26.08-0.065）/（1+1）=13.01 元/股（向上保留两位小数点）。

2. 发行数量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9,171,779 股调整为不超过 38,431,975 股。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发行价格=38,431,975 股（向下取整数）

三、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3 日